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經標檢政字第11430019700號
附件：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廢止應施檢驗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零組件商品品目明細表草案



主旨：預告廢止「應施檢驗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零組件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

公告事項：

- 一、廢止機關：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 二、廢止依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一條第二款。
- 三、「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廢止應施檢驗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零組件商品品目明細表草案」如附件。本案另載於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網站（網址：<https://www.bsmi.gov.tw>），「焦點消息/業務公告」網頁，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草案預告論壇（網址：<https://law.moea.gov.tw/DraftForum.aspx>）（或由「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法規及訴願/草案預告」可連結本網頁）。

四、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本公告

刊登公報隔日起六十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

(一)承辦單位：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行政組。

(二)地址：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三)電話：(02)2343-1700#1323，聯絡人：王千華。

(四)傳真：(02)3343-3991。

(五)電子郵件：vincent.wang@bsmi.gov.tw。

局長 陳怡鈴

裝



訂

線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廢止應施檢驗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零組件商品品目明細表草案

項次	參考貨品分類號列	品名
1	7311.00.00.00.0C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容器
2	8409.91.90.10.0	液化瓦斯汽化器（限檢驗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汽化器）
3	8481.30.00.00.6D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加氣接頭（具備止回閥）
4	8481.30.00.00.6E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灌裝閥（或包含逆止裝置者）
5	8481.40.00.00.4E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壓力洩放閥
6	8481.80.90.00.6P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燃料控制閥
7	8481.80.90.00.6Q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取出閥（包括超流閥）
8	8481.80.90.00.6R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多口閥
9	8481.80.90.00.6S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壓力調整器
10	8481.80.90.00.6T	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關閉閥
11	9026.10.10.00.8	供計量或檢查液體流量或液位用之儀器及器具，機動車輛或機器腳踏車用者（限檢驗液化石油氣汽車燃氣系統液面計）